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青岛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名称）的生活用品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电动牙刷（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宁波简洁日化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4人，营业收入300万元，资产总额为189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吹风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术叶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468万元，资产总额为23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剃须刀（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邻鹿电器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280万元，资产总额为12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青岛润茂盛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01 月 05 日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出具。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声明函中需填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或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相关信息，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一）宁波简洁日化有限公司中小企业规模自测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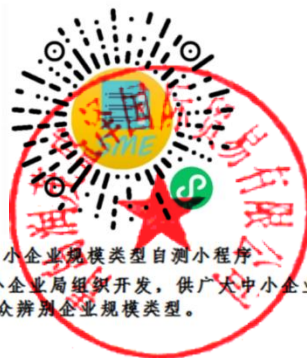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宁波简洁日化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工业
- 3.上年末从业人员 54 人，上年度营业收入 300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二）深圳术叶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中小企业规模自测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深圳术叶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工业
- 3.上年末从业人员 26 人，上年度营业收入 468 万元。

测试结果：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三) 上海邻鹿电器有限公司中小企业规模自测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上海邻鹿电器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工业
- 3.上年末从业人员 8 人，上年度营业收入 280 万元。

测试结果：微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5 年 12 月 26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监狱企业证明（不适用）

/

